

2021 年

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全法性审核，承办区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镇（街道、开发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组织开展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职责。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镇（街道、开发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镇（街道、开发区）的法律顾问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

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组织实施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指导、协调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组织实施、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六）指导、监督、管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负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加强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合法性审核；推进律师、公证人员从业行为监督方式创新；健全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进一步取消、委托、下放行政审批职权，加强事中事后监督和职业道德建设。

2、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夯实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电话热线和实体平台基础，建成覆盖全区、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

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城乡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司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法治督察股、行政综合股、行政复议和应诉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普法和依法治理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揭阳市揭东区法律援助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揭东公证处和揭阳市揭东区公职律师事务所。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03.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45.3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03.17	本年支出合计	1045.37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42.2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5.37	支出总计	1045.3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45.37	10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2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5.37	10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2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45.37	10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2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5.37	10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2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5.37	817.59	227.78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5.37	817.59	227.78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45.37	817.59	227.78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5.37	817.59	227.78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4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45.3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5.37	本年支出合计	1045.3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5.37	支出总计	1045.3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45.37	817.59	227.78
[204]公共安全支出	1045.37	817.59	227.78
[20406]司法	1045.37	817.59	227.78
[20406011]行政运行	1045.37	817.59	227.78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17.5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9.3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07.85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72.06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5.92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7.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7.6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78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8.21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6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7.1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9.7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9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4.9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0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45.37	1045.37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4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69 万元，增长 12.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工资总体增加；支出预算 104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69 万元，增长 12.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工资总体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 万元，下降 87.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下降 85.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4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69 万元，增长 12.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工资总体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71.2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40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列入年初预算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	2150000 元	一是法律服务在全区实现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二是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能够自觉通过合法途径反映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三是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法律援助及公职律师事务所	390000 元	加大对弱势群体和犯罪嫌疑人、被

		告人的法律援助工作力度，全面扩大刑事法律援助范围，保障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辩护或法律帮助，实现 100% 应援尽援。
--	--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